

【教研】

官房副長官建議「教育最後的責任，非教育委員會而是中央政府」（朝日新聞 2006 年 10 月 16 日刊登）

下村博文官房副長官 16 日，在自民黨本部召開的教育問題學術研討會時，對辦理教育政策的主體提到「有文部科學省、都道府縣教育委員會、在市村町在設置學校的主體、及學校現場。成了 4 層的構造、並且都互相依靠，造成不負責任的狀況」，表示了對教育委員會的制度應該要重新改革的想法。

下村副官房長官建議「對於學校教育現場能委託的就委託，中間過程不加以干涉。但是，最後包括學校、政府檢驗有否達到政府的基準在內，一方面法律也隨著修訂，各式各樣的教育制度也一起進行改變」。

在小泉政權下，政府的「規制改革・民間開放推進會議」以廢止教育委員會制度為目標，但在 2006 年 7 月建議僅止於「將著手檢討」的程度。下村先生的建議是針對政府及學校需要重新省思職責的分擔，預測在「教育再生會議」當中可能成為議題。